

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6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，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5 日上午 9：30 在北京以通讯方式召开，董事长王震西先生主持了会议，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3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。会议审议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。

为了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为此经研究决定：向南京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200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《中科三环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（证监发行字（2007）500 号）第二条有关规定“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，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，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”，公司于 2004 年 3 月完成配股，至今已超过 5 个会计年度，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，但公司自愿将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告。

由于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超过 5 个会计年度，根据相关规定，本报告不需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9 月 6 日